

中银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银消费主题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057
交易代码	0000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4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452,530.8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分析宏观经济和证券市场发展趋势，评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与风险，据此合理制定和调整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的比例，并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资产配置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

	相应的调整。本基金是以大消费行业为主要投资标的的主题基金，将分别从政策影响和行业特征两个方面对大消费行业的各个子行业进行分析，在行业配置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办法，挑选出受惠于经济转型和消费升级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5 年 7 月 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03,651.01
2.本期利润	-13,874,080.2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01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7,061,228.6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0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

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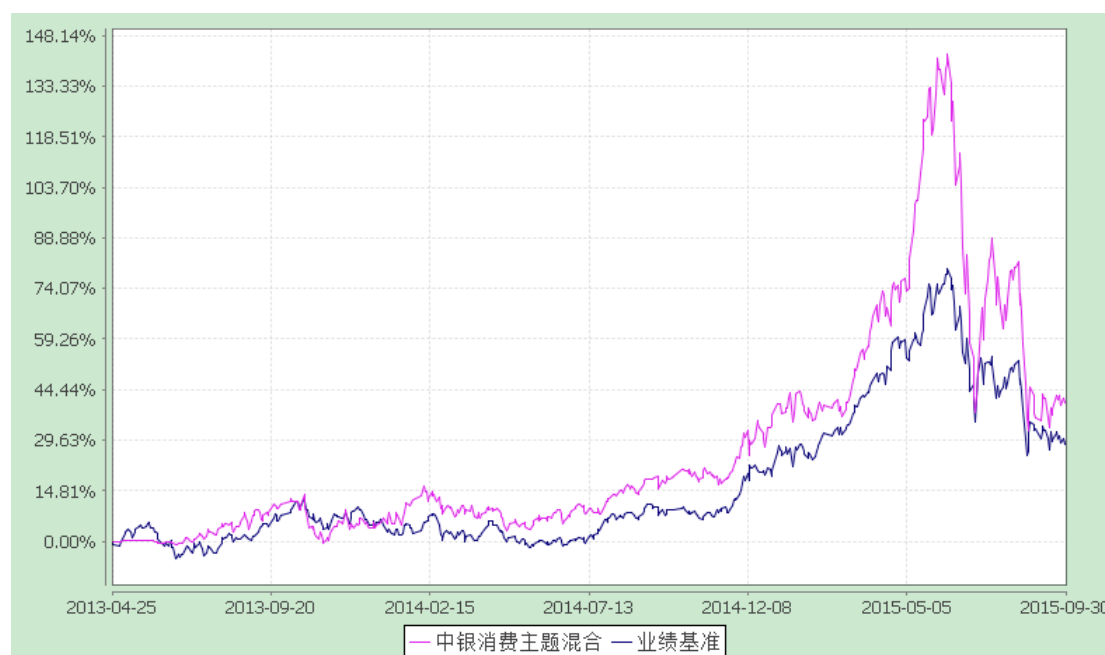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3.90%	3.73%	-18.79%	2.51%	-5.11%	1.2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 年 4 月 25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三）的规定，即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定义的大消费行业的股票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3%，现金、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钱亚风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07-27	-	5	金融学硕士。2010 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员。2015 年 7 月至今任中银消费主题基金基金经理。具有 5 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甘霖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中银蓝筹基金基金经理、中银优秀企业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权益投资部副总经理	2013-04-25	2015-08-04	21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副总经理，董事(Director)，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武汉证券公司交易部经理。2004 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 年 8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中银收益基金基金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中银蓝筹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中银主题策略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中银消费主题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中银优秀企业股票基金基金经理。具有 21 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建立了《新股询价申购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办法》、《债券询价申购管理办法》、《集中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通过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得到公平对待，严格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司建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以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层级完备的公司证券池及组合风格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实时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I. 宏观经济分析

国外经济方面，全球经济步入较为稳定但缓慢的复苏通道，美国仍是表现相对最好的经济体。从领先指标来看，三季度美国 ISM 制造业 PMI 指数维持在扩张区间，但缓慢回落至 50.2 水平，同时就业市场继续改善，失业率降至 5.1% 水平。三季度欧元区经济保持复苏态势，制造业 PMI 指数稳步在 52.0，CPI 依然处于通缩状态，但程度有所减轻。美国仍是全球复苏前景最好的经济体，美联储加息预期有所上升，美元指数走强。

国内经济方面，在前期政策刺激及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下行的内外因素影响下，经济领先指标有所震荡企稳，但下行压力并未消除。具体来看，领先指标制造业 PMI 缓慢下行至 49.8 的荣枯线以下，同步指标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 1-8 月累计增长 6.3%，创下 2009 年以来新低水平。从经济增长动力来看，拉动经济的三驾马车以下滑为主：消费增速小幅回升至 10.47%，但出口增速继续下滑至 -5.5% 左右，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全面下行至 10.9% 的低位水平。通胀方面，CPI 通缩预期有所修正，小幅上行于 1.9% 的水平，PPI 环比跌幅有所加大，同比跌幅继续扩大至 -5.9% 左右。

II. 行情回顾

经历上半年的牛市之后，三季度国内股市在降杠杆以及汇率贬值压力下遭遇大幅下跌行情，期间虽有震荡反复，但整体呈现较为明显的下跌趋势。单三季度上证综指下跌 28.63%，代表大盘股表现的沪深 300 指数下跌 28.39%，中小盘综合指数下跌 29.12%，创业板综合指数下跌 28.13%。前三季度，传媒、计算机、轻工等行业涨幅领先，煤炭、银行、非银行金融等行业表现落后。

III. 运行分析

报告期内，基金在今年 1 至 5 月整体维持较高仓位，结构以消费、成长为主。今年 6 月份，伴随着市场的调整，基金逐步降低仓位，持仓结构逐步均衡化，整个三季度都维持了低仓位运行策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止，本基金的单位净值为 1.401 元，本基金的累计单位净值为 1.401 元。季度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3.9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7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全球经济有望在美国经济的拉动下维持缓慢复苏的态势，但美联储货币政策从紧的节奏稳步加速，国际资本流出新兴市场经济体的压力可能进一步抬升，新兴市场金融体系稳定性面临考验。鉴于对当前经济和通胀增速的判断，经济增速下滑压力仍未消退，但财政政策、信贷投放、房地产政策放松有望继续，加之货币政策稳健配置，或将对四季度经济企稳形成一定支撑。年初两会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明确全年经济工作目标为 GDP 增速 7.0% 左右、CPI 增速 3.0%、M2 增速 12%、赤字率 2.3%，要求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和稳健货币政策。年中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要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不变调。预计四季度财政政策力度将有所增大，货币政策继续稳健操作，宏观调控更加注重引导经济增速平稳放缓，产业结构进一步提质、增效、升级。公开市场方面，四季度自然到期回笼资金量环比有所回落，在近期经济下行压力未减的情况下，预计货币政策维持中性偏松基调，公开市场方面也更加注重维持流动性环境平稳。社会融资方面，防范金融风险及规范表外融资的政策思路延续，商业银行风险偏好及实体企业融资需求匹配度下降，预计表外融资自发扩张的动力依然有限，而表内信贷投放或将在政策鼓励下继续扩张，社会融资总量大概率上仍将维持较为平稳的增长。

从策略上看，我们认为股票市场短期仍将维持震荡格局，但是四季度投资机会将比三季度明显，我们会采取谨慎乐观的态度，积极抓取反弹的机会。在行业配置上，我们仍然坚持新兴成长和消费两大方向。我们将积极挖掘和布局两类股票的投资机会：一是行业快速成长、商业模式清晰的新兴行业成长股；二是行业景气周期向上、基本面持续改善的消费龙头公司。

作为基金管理者，我们将一如既往地依靠团队的努力和智慧，为投资人创造应有的回报。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自 2015 年 8 月 18 日起已持续超过 2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072,458.22	60.64
	其中：股票	23,072,458.22	60.64
2	固定收益投资	53,604.60	0.14
	其中：债券	53,604.60	0.1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761,673.85	36.17
7	其他各项资产	1,158,202.58	3.04
8	合计	38,045,939.2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719,226.58	31.6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768,139.34	4.7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22,868.00	2.7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86,742.00	2.6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055,230.00	2.8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97,880.30	6.2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17,246.00	1.1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720,882.00	1.95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084,244.00	8.32
S	综合	-	-
	合计	23,072,458.22	62.2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682	南京新百	69,366	1,768,139.34	4.77
2	300336	新文化	50,900	1,274,536.00	3.44
3	002450	康得新	39,200	1,187,368.00	3.20
4	601888	中国国旅	22,515	1,177,084.20	3.18
5	000513	丽珠集团	28,522	1,140,594.78	3.08
6	600138	中青旅	55,761	1,120,796.10	3.02
7	601801	皖新传媒	43,600	1,119,648.00	3.02
8	002332	仙琚制药	94,300	1,089,165.00	2.94
9	600158	中体产业	58,300	1,055,230.00	2.85
10	600009	上海机场	36,900	1,022,868.00	2.7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53,604.60	0.1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3,604.60	0.1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31	航信转债	420	53,604.60	0.1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股指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无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978.4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03,647.0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788.93
5	应收申购款	20,788.1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58,202.5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682	南京新百	1,768,139.34	4.77	重大事项停牌
2	000513	丽珠集团	1,140,594.78	3.08	重大事项停牌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0,057,860.1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2,334,740.5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5,940,069.8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452,530.87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根据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更名为混合型基金，并对相关法律文件进行了修订。基金管理人已就上述事项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请详见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8 月 7 日刊登的相关公告及修订后的法律文件。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银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中银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中银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bocim.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在开放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也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bocim.com 查阅。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